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1

案件名称	龙 X 店外经营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2023) 第 20102004 号	当事人名称	龙 X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231992XXXX7617	联系电话	159XXXX8253
住所(住址)	湖南省攸县菜花坪镇流和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7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2

案件名称	龙 X 店外经营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102006 号	当事人名称	龙 X
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111986XXXX0426	联系电话	150XXXX1883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嵩山路街道隆兴工区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7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3

案件名称	熊 X 英店外经营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2023) 第 20102005 号	当事人名称	熊 X 英
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24231975XXXX5647	联系电话	139XXXX2459
住所(住址)	湖南省汉寿县丰家铺乡居委会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7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4

案件名称	李 X 文店外作业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203003 号	当事人名称	李 X 文
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25021982XXXX5419	联系电话	181XXXX6199
住所(住址)	湖南省冷水江市渣渡镇木瓜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作业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6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5

案件名称	杨 X 成摆摊设点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2023) 第 20203007 号	当事人名称	杨 X 成
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4241963XXXX1249	联系电话	151XXXX9685
住所(住址)	湖南省衡东县三樟乡进化村 XXXX		
处罚事由	摆摊设点		
处罚依据	《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 第十三条、《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三十条第七项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7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6

案件名称	徐 X 成店外经营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203008 号	当事人名称	徐 X 成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031969XXXX0011	联系电话	150XXXX9626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李家冲社区李家冲二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3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7

案件名称	熊 X 在店外堆物案（临街门店经营者）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302001 号	当事人名称	熊 X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622291969XXXX001X	联系电话	137XXXX2190
住所（住址）	江西省宜春市宜丰县新昌镇檀尾路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堆物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15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8

案件名称	芦淞区光头强食品店（光头强鲜果城市水果仓储中心）经营者赵 X 在店外经营（临街门店经营者），影响市容和环境卫生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 第 20302002 号	当事人名称	赵 X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9811990XXXX7558	联系电话	132XXXX8333
住所（住址）	湖南省沅江市共华镇界福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17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9

案件名称	芦淞区车咖汽车生活馆经营者聂X平在店外作业案(临街门店经营者),影响市容和环境卫生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20302003号	当事人名称	聂X平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211971XXXX8438	联系电话	180XXXX5922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大京乡残梅村XXXX		
处罚事由	店外作业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年02月19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10

案件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车发洗车美容护理店经营者侯 X 利在店外作业案（临街门店经营者），影响市容和环境卫生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2023) 第 20302004 号	当事人名称	侯 X 利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4241975XXXX6610	联系电话	150XXXX0958
住所（住址）	湖南省衡东县蓬源镇强兴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作业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19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11

案件名称	鲁 X 华擅自在街道两侧堆放物料，影响市容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 第 20302005 号	当事人名称	鲁 X 华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202211968XXXX5730	联系电话	138XXXX8324
住所（住址）	湖北省大冶市金牛镇泉波村民委员会 XXXX		
处罚事由	在街道两侧堆放物料		
处罚依据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十四条、《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二项，《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二十七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22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12

案件名称	高 X 梅擅自在街道两侧堆放物料，影响市容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 第 20302006 号	当事人名称	高 X 梅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202811981XXXX5746	联系电话	138XXXX8324
住所(住址)	湖北省大冶市金牛镇高河村 XXXX		
处罚事由	在街道两侧堆放物料		
处罚依据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十四条、《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二项，《湖南省实施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 》第二十七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22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13

案件名称	谭 X 擅自在街道两侧堆放物料，影响市容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302007 号	当事人名称	谭 X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4241991XXXX1427	联系电话	186XXXX7181
住所(住址)	湖南省攸县酒埠江镇大芹村 XXXX		
处罚事由	在街道两侧堆放物料		
处罚依据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十四条、《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二项，《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二十七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27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14

案件名称	周 X 聰擅自在街道两侧堆放物料，影响市容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 第 20302008 号	当事人名称	周 X 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5281991XXXX5851	联系电话	186XXXX9450
住所（住址）	湖南省新宁县马头桥乡毛坪村 XXXX		
处罚事由	在街道两侧堆放物料		
处罚依据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十四条、《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二项，《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二十七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2 月 27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15

案件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腾飞货架批发部（腾飞货架）经营者赵X强在店外经营案（临街门店经营者），影响市容和环境卫生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2023）第 20303006 号	当事人名称	赵 X 强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1221974XXXX5234	联系电话	135XXXX1569
住所（住址）	长沙市岳麓区雷锋镇桥头铺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10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16

案件名称	芦淞区大隆发地毯商行（隆发地毯）经营者李 X 光在店外经营（临街门店经营者），影响市容和环境卫生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 第 20303007 号	当事人名称	李 X 光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25221961XXXX699X	联系电话	147XXXX1043
住所(住 址)	湖南省双峰县洪山殿镇鳌头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10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17

案件名称	文 X 在公共场地堆物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402007 号	当事人名称	文 X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211981XXXX8170	联系电话	151XXXX9448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县王十万乡赤石村 XXXX		
处罚事由	在公共场地堆物		
处罚依据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十四条、《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二项，《湖南省实施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 》第二十七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28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18

案件名称	袁 X 在公共场地堆物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402010 号	当事人名 称	袁 X
身份证号码(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4309211988XXXX1792	联系电话	185XXXX8602
住所(住址)	湖南省南县华阁镇裕阁村 XXXX		
处罚事由	在公共场地堆物		
处罚依据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十四条、《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二项，《湖南省实施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 》第二十七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28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19

案件名称	李 X 林在店外堆物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403004 号	当事人名称	李 X 林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202211958XXXX5730	联系电话	139XXXX9398
住所(住址)	湖北省大冶市金牛镇李阁村委会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堆物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9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20

案件名称	欧 X 梅店外经营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501015 号	当事人名称	欧 X 梅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4211975XXXX4543	联系电话	130XXXX7559
住所(住址)	湖南省衡阳县演陂镇鲁陂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1 月 13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21

案件名称	肖 X 辉店外经营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501016 号	当事人名称	肖 X 辉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211977XXXX0829	联系电话	137XXXX5976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县朱亭镇黄洲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1 月 16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22

案件名称	肖 X 菊店外经营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501017 号	当事人名称	肖 X 菊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228231981XXXX2060	联系电话	130XXXX3968
住所(住址)	湖北省巴东县茶店子镇何家庄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1 月 16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23

案件名称	王 X 利店外堆物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501019 号	当事人名称	王 X 利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202211962XXXX5717	联系电话	138XXXX4108
住所(住址)	湖北省大冶市金牛镇徐桥村委会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堆物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1 月 17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24

案件名称	郭 X 晖在店外堆物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501020 号	当事人名称	郭 X 晖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041979XXXX2017	联系电话	150XXXX2659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沿江南路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堆物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1 月 17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25

案件名称	张 X 平店外经营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501018 号	当事人名称	张 X 平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25221974XXXX5752	联系电话	153XXXX1319
住所(住址)	湖南省双峰县杏子铺镇欧源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1 月 16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26

案件名称	贺 X 店外堆物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501027 号	当事人名称	贺 X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23261977XXXX0474	联系电话	181XXXX0388
住所(住址)	湖南省安化县梅城镇紫云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堆物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02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27

案件名称	周 X 店外堆物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501026 号	当事人名称	周 X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211987XXXX262X	联系电话	186XXXX5328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市渌口区龙潭镇太田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堆物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03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28

案件名称	皮 X 祥摆摊设点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502007 号	当事人名称	皮 X 祥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23211971XXXX8731	联系电话	180XXXX6565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龙泉街道龙泉村 XXXX		
处罚事由	摆摊设点		
处罚依据	《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十三条、《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三十条第七项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28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29

案件名称	黎 X 容店外经营、堆物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502006 号	当事人名称	黎 X 容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6231987XXXX4522	联系电话	177XXXX7878
住所(住址)	湖南省安乡县下渔口镇夹口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堆物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25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30

案件名称	刘 X 兰擅自占用城市道路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502008 号	当事人名称	刘 X 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25241988XXXX4010	联系电话	151XXXX0258
住所(住址)	湖南省新化县洋溪镇白井村 XXXX		
处罚事由	占用城市道路		
处罚依据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项、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4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31

案件名称	郑 X 霞擅自占用城市道路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501002 号	当事人名称	郑 X 霞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522311993XXXX0624	联系电话	151XXXX8232
住所(住址)	福建省柘荣县乍洋乡五蒲村 XXXX		
处罚事由	占用城市道路		
处罚依据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项、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1 月 06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32

案件名称	刘 X 店外堆物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502005 号	当事人名称	刘 X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9211985XXXX7957	联系电话	181XXXX3765
住所(住址)	湖南省益阳市大通湖区金盆镇庆成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堆物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1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33

案件名称	张 X 兵摆摊设点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802001 号	当事人名称	张 X 兵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811966XXXX5317	联系电话	172XXXX1113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枫溪街道湘江村 XXXX		
处罚事由	摆摊设点		
处罚依据	《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十三条、《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三十条第七项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27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34

案件名称	阳 X 摆摊设点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802002 号	当事人名称	阳 X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1221972XXXX3010	联系电话	173XXXX8772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学堂冲一村 XXXX		
处罚事由	摆摊设点		
处罚依据	《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十三条、《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三十条第七项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27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35

案件名称	肖 X 山摆摊设点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802003 号	当事人名称	肖 X 山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211993XXXX7118	联系电话	172XXXX3383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三门镇湖田村 XXXX		
处罚事由	摆摊设点		
处罚依据	《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十三条、《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三十条第七项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27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36

案件名称	杨 X 店外经营(临街门店经营者)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601004 号	当事人名称	杨 X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211992XXXX5214	联系电话	185XXXX8880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大京乡残梅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贰仟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10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37

案件名称	向 X 平店外经营(临街门店经营者)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601005 号	当事人名称	向 X 平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12221986XXXX4610	联系电话	182XXXX9058
住所(住址)	湖南省沅陵县清浪乡翻身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贰仟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22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38

案件名称	唐 X 桂店外经营(临街门店经营者)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602009 号	当事人名称	唐 X 桂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29231979XXXX8165	联系电话	153XXXX6820
住所(住址)	湖南省道县寿雁镇禾述塘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28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39

案件名称	张 X 华擅自摆设摊点,影响市容和环境卫生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601010 号	当事人名称	张 X 华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231964XXXX2931	联系电话	182XXXX1679
住所(住址)	湖南省攸县皇图岭镇新乐村 XXXX		
处罚事由	摆设摊点		
处罚依据	《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十三条、《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三十条第七项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40

案件名称	谢 X 生擅自摆设摊点,影响市容和环境卫生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602011 号	当事人名称	谢 X 生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211950XXXX2616	联系电话	183XXXX3198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县平山乡黄泥塘村 XXXX		
处罚事由	摆设摊点		
处罚依据	《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十三条、《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三十条第七项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肆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1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41

案件名称	周 X 娜擅自摆设摊点,影响市容和环境卫生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602010 号	当事人名称	周 X 娜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4241992XXXX062X	联系电话	188XXXX3918
住所(住址)	湖南省衡东县石湾镇荷塘村 XXXX		
处罚事由	摆设摊点		
处罚依据	《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十三条、《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三十条第七项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1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42

案件名称	谭 X 村擅自占用城市道路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602012 号	当事人名称	谭 X 村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4241988XXXX141X	联系电话	189XXXX5955
住所(住址)	湖南省衡东县白莲镇永安村 XXXX		
处罚事由	占用城市道路		
处罚依据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项、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捌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3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43

案件名称	龚 X 豪店外经营(临街门店经营者)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602013 号	当事人名称	龚 X 豪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3211999XXXX7912	联系电话	156XXXX9539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枫溪街道办事处曲尺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4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44

案件名称	周 X 店外经营(临街门店经营者)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602014 号	当事人名称	周 X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3211987XXXX2741	联系电话	137XXXX1492
住所(住址)	湖南省湘潭县石潭镇莳竹塘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7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45

案件名称	张 X 擅自摆设摊点,影响市容和环境卫生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602018 号	当事人名称	张 X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211984XXXX4114	联系电话	182XXXX9978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市渌口区南洲镇湘东村 XXXX		
处罚事由	摆设摊点		
处罚依据	《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十三条、《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三十条第七项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8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46

案件名称	罗 X 香在店外经营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703001 号	当事人名称	罗 X 香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041968XXXX4020	联系电话	139XXXX1584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南华小区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2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47

案件名称	马 X 江在店外经营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703002 号	当事人名称	马 X 江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306231967XXXX4479	联系电话	188XXXX0382
住所(住址)	浙江省嵊州市仙岩镇岩头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3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48

案件名称	张 X 在店外经营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703003 号	当事人名称	张 X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211988XXXX0051	联系电话	188XXXX5984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县渌口镇杨梅村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4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49

案件名称	孔 X 擅自摆设摊点，影响市容和环境卫生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703004 号	当事人名称	孔 X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041978XXXX4015	联系电话	188XXXX0382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欣月佳园 XXXX		
处罚事由	摆设摊点		
处罚依据	《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十三条、《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三十条第七项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4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50

案件名称	董 X 在店外经营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703005 号	当事人名称	董 X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111972XXXX0812	联系电话	133XXXX8231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楠竹南竹综合市场 XXXX		
处罚事由	店外经营		
处罚依据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款、 《湖南省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7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51

案件名称	邹 X 兰擅自在公共场所摆设摊点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902008 号	当事人名称	邹 X 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9231990XXXX0360	联系电话	173XXXX1030
住所(住址)	湖南省醴陵市大障镇湾富村 XXXX		
处罚事由	摆设摊点		
处罚依据	《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十三条、《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三十条第七项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20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52

案件名称	甘 X 兰擅自在公共场所摆设摊点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902009 号	当事人名称	甘 X 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603111974XXXX352X	联系电话	136XXXX5209
住所(住址)	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东大街流江桥 XXXX		
处罚事由	摆设摊点		
处罚依据	《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十三条、《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第三十条第七项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2 月 20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53

案件名称	聂 X 娇从事车辆清洗经营活动未采取措施处置污水、污泥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102001 号	当事人名称	聂 X 娇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209241979XXXX7086	联系电话	151XXXX0835
住所(住址)	四川省泸州市纳溪区龙车镇长寿村 XXXX		
处罚事由	从事车辆清洗经营活动未采取措施处置污水、污泥		
处罚依据	《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条第二项、 《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二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3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54

案件名称	曾 X 林从事车辆清洗经营活动未采取措施处置污水、污泥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 (2023)第 20102002 号	当事人名称	曾 X 林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211974XXXX7518	联系电话	138XXXX9771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县堂市乡堂市村 XXXX		
处罚事由	从事车辆清洗经营活动未采取措施处置污水、污泥		
处罚依据	《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条第二项、 《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二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3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 55

案件名称	许 X 启从事车辆清洗经营活动未采取措施处置污水、污泥案		
处罚决定书编号	株(芦)城行罚决字(2023)第 20102003 号	当事人名称	许 X 启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2211972XXXX1116	联系电话	139XXXX5063
住所(住址)	湖南省株洲县龙凤乡金伏村 XXXX		
处罚事由	从事车辆清洗经营活动未采取措施处置污水、污泥		
处罚依据	《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条第二项、 《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五十二条		
处罚结果	处以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		
执法单位名称	株洲市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3 年 03 月 03 日		
救济途径	当事人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其他信息	无		